

#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

(附列民國九十六年第一季未經核閱之比較資料)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三〇二號十一樓

電話：(〇二) 八七五一五一九一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資產負債表	5		-
五、損 益 表	6~7		-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		-
七、現金流量表	8~9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0		一、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5		二、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5		三、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6~26		四、~七、
(五)關係人交易	26~28		六、
(六)質抵押之資產	28		五、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28~29		三、
(十)其 他	29~31		二、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1~33		三、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1~32, 34		三、
3.大陸投資資訊	-		-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		-

## 會計師核閱報告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第一季之財務報表未經核閱，其附列目的僅供比較參考之用。

除下段所述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之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八所述，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為 2,401 仟元，暨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為 3,965 仟元，係以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另財務報表附註二十二有關前述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係由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提供，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九十七年第一季財務報表若經會計師核閱，則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相關投資損益等可能有所調整，及有關前述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未經會計師核閱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

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之（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是項會計變動，使其九十七年第一季淨利減少 3,695 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1 元。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 自 軍

會計師 徐 文 亞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四 月 十 五 日

##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列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未經核閱之比較資料)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594,560	71	\$ 287,510	37	214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十八)	\$ 41,107	5	\$ 32,577	4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五)	-	-	181,427	24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七)	39,628	5	23,602	3
112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二及六)	45,216	5	46,196	6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十一)	12,424	2	15,913	2
1150	應收關係企業款(附註二、六及十八)	22,248	3	23,223	3	2240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十二及十八)	52,533	6	53,168	7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八及十九)	7,995	1	5,512	1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2,799	-	5,910	1
120X	存貨(附註二及七)	54,518	7	55,005	7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48,491	18	131,170	17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七)	3,688	1	2,036	-		其他負債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1,580	-	2,587	-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三)	-	-	123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29,805	88	603,496	78	2880	其他負債—其他(附註十八)	12,160	1	66,180	9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2,160	1	66,303	9
1420	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八)	2,401	-	18,652	2	2XXX	負債合計	160,651	19	197,473	26
	固定資產(附註二及九)						股東權益(附註二及十四)				
	成本						股本				
1545	試驗設備	12,825	2	15,156	2	3110	普通股股本	367,283	44	322,985	42
1551	運輸設備	851	-	851	-	3210	資本公積				
1561	辦公設備	1,027	-	3,100	-	3270	普通股溢價	84,849	10	84,849	11
1631	租賃改良	3,238	-	3,238	1	3270	合併溢額	40,827	5	40,827	5
15XY	成本合計	17,941	2	22,345	3	3310	保留盈餘				
15X9	減：累計折舊	(10,743)	(1)	(10,971)	(1)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2,281	3	13,615	2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7,198	1	11,374	2	3350	未分配盈餘	157,493	19	109,627	14
	其他資產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	1,649	-	1,769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3	-	531	-
1830	遞延費用(附註二、十及十八)	91,787	11	134,616	18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672,756	81	572,434	74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十及十七)	493	-	-	-						
1888	其他(附註二及十)	74	-	-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94,003	11	136,385	18						
1XXX	資產總計	\$ 833,407	100	\$ 769,907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833,407	100	\$ 769,90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四月十五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盧瑞麟

經理人：蔡美惠

會計主管：洪惠玲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列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未經核閱之比較資料)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淨利為元

代碼	九十七年第一季		九十六年第一季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附註二及十八)	\$ 142,631	100	\$ 121,578	101
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 185)	-	( 739)	( 1)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142,446	100	120,839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十八)	79,392	56	63,217	52
5910	營業毛利	63,054	44	57,622	48
	營業費用 (附註十八)				
6100	推銷及管理費用	19,001	13	15,192	1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183	10	10,213	8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3,184	23	25,405	21
6900	營業利益	29,870	21	32,217	2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040	2	887	1
7210	租金收入	-	-	4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118	-	-	-
7160	兌換利益 (附註二)	845	1	1,395	1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附註二及五)	-	-	561	-
7480	什項收入 (附註十八)	1,462	1	597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5,465	4	3,444	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十七年第一季		九十六年第一季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 194	-	\$ 65	-
75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附註二及八)		6,423 6	
	<u>3,965</u>	<u>3</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合計		6,488 6	
	<u>4,159</u>	<u>3</u>		
7900	31,176	22	29,173	24
8110	( <u>4,508</u> )	( <u>3</u> )	( <u>6,204</u> )	( <u>5</u> )
9600	<u>\$ 26,668</u>	<u>19</u>	<u>\$ 22,969</u>	<u>19</u>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u>\$ 0.85</u>	<u>\$ 0.73</u>	<u>\$ 0.82</u>	<u>\$ 0.64</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四月十五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盧瑞麟

經理人：蔡美惠

會計主管：洪惠玲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列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未經核閱之比較資料)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 十 七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六 年 第 一 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26,668	\$ 22,969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4,099
折 舊	1,121	1,053
各項攤銷(含權利金及利息攤銷)	15,945	15,652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3,965	6,423
預付退休金	( 74)	-
應計退休金負債	-	111
遞延所得稅資產	240	999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114,430	( 76,733)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380	2,024
應收關係企業款	9,185	12,84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1,101)	( 291)
存 貨	( 2,187)	6,557
其他流動資產	( 349)	8,883
應付票據及帳款	( 2,456)	15,477
應付所得稅	3,953	3,957
應付費用	( 3,694)	( 546)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 3,674)	( 954)
其他流動負債	1,362	1,52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73,714</u>	<u>24,04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	( 3,123)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 38)	553
遞延費用增加	( 19,071)	( 23,34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19,109)</u>	<u>( 25,915)</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七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六 年 第 一 季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現金增資及員工認股權	\$ -	\$ 88,23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88,23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54,605	86,36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39,955	201,14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94,560	\$ 287,510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	\$ -
本期支付所得稅	\$ 315	\$ 1,248
支付現金購置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增加	\$ 178	\$ 3,123
應付設備款增加	(178)	-
支付現金	\$ -	\$ 3,123
支付現金購入遞延權利金		
遞延費用增加	\$ 10,302	\$ 11,237
應付權利金減少	13,784	12,108
其他應付款增加	(5,015)	-
支付現金	\$ 19,071	\$ 23,345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四月十五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盧瑞麟

經理人：蔡美惠

會計主管：洪惠玲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

(附列民國九十六年第一季未經核閱之比較資料)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成立於九十一年八月二十二日，主要業務為 IC 積體電路等電子產品之設計及電子產品製造加工、材料之批發零售，並於九十二年度起開始主要營業活動及產生重要收入。

本公司為配合政府獎勵合併經營政策，節省管理成本，促進合理之經營，於九十五年十月三十日及十一月十五日分別經董事會及股東會通過，合併鑫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並以九十五年十一月三十日為合併基準日。九十六年四月本公司取得櫃檯買賣中心許可登入興櫃交易，同年十二月通過上櫃申請案，並自九十七年四月十五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公司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員工人數為 71 人及 67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退休金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或約當現金、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

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商業本票、銀行承兌匯票及附買回債券，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價金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公平價值之基礎：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淨資產價值，債券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 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本公司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備抵銷貨折讓係依估計可能發生之折讓損失提列，備抵銷貨退回則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銷貨收入係按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之公平價值衡量；惟對價如為一年以內到期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依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客戶信用評等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 存 貨

存貨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係採總額比較法，並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按五年平均攤銷。惟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改為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亦進行減損測試。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其以前取得之採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尚未攤銷之餘額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股權淨值者，比照商譽處理，不再攤銷；原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屬遞延貸項部分，依剩餘攤銷年限繼續攤銷。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試驗設備，二年至五年；運輸設備，五年；辦公設備，三年；租賃改良，二年。

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資產重估增值部分之折舊，係以直線法按重估時該項資產之剩餘耐用年限計提。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含重估增值）、累計折舊、累計減損及未實現重估增值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 遞延費用

係購入技術權利金及 IP 智慧財產權，按有效使用年限二～三年平均攤提。

####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與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其個別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予以評估；對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予以評估。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 員工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另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最低退休金負債金額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規定，即就上期期末

資產負債表所列之最低退休金負債調整續後淨退休金成本及提撥退休基金之數額，未另重新加以衡量。

#### 員工認股權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者，係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本公司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為費用。

#### 營利事業所得稅

所得稅作同期間及跨期間之分攤，亦即(一)將部分所得稅分攤至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及(二)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一) (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七年第一季淨利減少3,695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0.1元。

#### (二)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變動，對九十七年第一季淨利並無影響。

#### (三)本公司自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八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之會計處理準則」與各號公報配合新修訂條文，是項變動，對本公司九十六年第一季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 四 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六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庫存現金	\$ 301	\$ 338
支票存款	29	-
活期存款	17,562	26,626
定期存款	528,668	260,546
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	48,000	-
	<u>\$ 594,560</u>	<u>\$ 287,510</u>

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定期存款利率分別為 1.900%～2.850%及 1.445%～5.200%；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附買回債券均於三個月內到期，其年利率為 1.900%～1.920%。

####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流動

本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六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受益憑證	\$ -	\$ 180,900
加：評價調整	-	527
	<u>\$ -</u>	<u>\$ 181,427</u>

#### 六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六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應收票據	\$ 610	\$ 4,668
應收帳款		
關係企業	22,248	23,223
非關係企業	46,683	42,423
	69,541	70,314
減：備抵呆帳	( 2,077)	( 895)
	<u>\$ 67,464</u>	<u>\$ 69,419</u>

備抵呆帳之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九 十 七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六 年 第 一 季	
	應 收 帳 款	催 收 款	應 收 帳 款	催 收 款
期初餘額	\$ 1,450	\$ 289	\$ 895	\$ 289
加：提列呆帳費用	627	-	-	-
期末餘額	<u>\$ 2,077</u>	<u>\$ 289</u>	<u>\$ 895</u>	<u>\$ 289</u>

催收款帳列其他資產項下。

七、存貨

	九十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商品存貨	\$ 48,548	\$ 34,869
原料	14,279	22,417
製成品	7,074	6,606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5,383)	(8,887)
	<u>\$ 54,518</u>	<u>\$ 55,005</u>

八、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

	原始成本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帳面金額	持股%	帳面金額	持股%
Tiger Glory Limited	\$ 32,941	<u>\$ 2,401</u>	100	<u>\$ 18,652</u>	100
	(USD 1,000)				

九十七及九十六年第一季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以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其明細如下：

	九十七年第一季		九十六年第一季	
	該公司 當期損失	本公司認列 之投資損失	該公司 當期損失	本公司認列 之投資損失
Tiger Glory Limited	<u>(\$ 3,965)</u>	<u>(\$ 3,965)</u>	<u>(\$ 6,423)</u>	<u>(\$ 6,423)</u>

九、固定資產

	九十七年第一季					
	試驗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預付設備款	合計
<u>成本</u>						
期初餘額	\$ 12,647	\$ 851	\$ 1,027	\$ 3,238	\$ -	\$ 17,763
本期增加	178	-	-	-	-	178
期末餘額	<u>12,825</u>	<u>851</u>	<u>1,027</u>	<u>3,238</u>	<u>-</u>	<u>17,941</u>
<u>累計折舊</u>						
期初餘額	6,149	851	352	2,270	-	9,622
折舊費用	834	-	64	223	-	1,121
期末餘額	<u>6,983</u>	<u>851</u>	<u>416</u>	<u>2,493</u>	<u>-</u>	<u>10,743</u>
期末淨額	<u>\$ 5,842</u>	<u>\$ -</u>	<u>\$ 611</u>	<u>\$ 745</u>	<u>\$ -</u>	<u>\$ 7,198</u>

	九 十 六 年 第 一 季					合 計
	試驗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預付設備款	
成 本						
期初餘額	\$ 14,033	\$ 851	\$ 2,188	\$ 2,150	\$ -	\$ 19,222
本期增加	1,123	-	912	1,088	-	3,123
期末餘額	<u>15,156</u>	<u>851</u>	<u>3,100</u>	<u>3,238</u>	<u>-</u>	<u>22,345</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5,806	851	1,810	1,451	-	9,918
折舊費用	862	-	42	149	-	1,053
期末餘額	<u>6,668</u>	<u>851</u>	<u>1,852</u>	<u>1,600</u>	<u>-</u>	<u>10,971</u>
期末淨額	<u>\$ 8,488</u>	<u>\$ -</u>	<u>\$ 1,248</u>	<u>\$ 1,638</u>	<u>\$ -</u>	<u>\$ 11,374</u>

#### 十、其他資產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六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存出保證金	\$ 1,649	\$ 1,769
遞延費用（附註十八）	91,787	134,616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七）	493	-
預付退休金	74	-
催收款	289	289
減：備抵呆帳（附註六）	(289)	(289)
	<u>\$ 94,003</u>	<u>\$ 136,385</u>

遞延費用係為購入技術權利金及 IP 智慧財產權，分別以二～三年攤銷，其增減變動明細如下：

	九 十 七 年 第 一 季			
	技術使用權	遞延權利金	遞延利息 費 用	合 計
期初餘額	\$ 18,878	\$ 76,898	\$ 1,654	\$ 97,430
本期增加	10,302	-	-	10,302
各項攤提	(2,853)	(12,899)	(193)	(15,945)
期末餘額	<u>\$ 26,327</u>	<u>\$ 63,999</u>	<u>\$ 1,461</u>	<u>\$ 91,787</u>

	九 十 六 年 第 一 季			
	技術使用權	遞延權利金	遞延利息 費用	合 計
期初餘額	\$ 6,735	\$ 130,188	\$ 2,108	\$ 139,031
本期增加	11,237	-	-	11,237
各項攤提	( 1,184)	( 14,403)	( 65)	( 15,652)
期末餘額	\$ 16,788	\$ 115,785	\$ 2,043	\$ 134,616

### 士 應付費用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六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7,377	\$ 8,013
應付勞務費	1,994	2,855
應付保險費	791	725
應付加工費	617	1,847
應付其他	1,645	2,473
	<u>\$ 12,424</u>	<u>\$ 15,913</u>

### 士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六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應付權利金(附註十八)	\$ 43,168	\$ 52,944
其他應付款	9,365	224
	<u>\$ 52,533</u>	<u>\$ 53,168</u>

(一)應付權利金係支付技術授權之支出，其中非流動部分帳列其他負債，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為 12,160 仟元及 66,180 仟元，請參閱附註十八。

(二)其他應付款主要係尚未支付之遞延費用支出。

### 士 員工退休金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六月三十日以前受聘雇之員工且於七月一日在職者，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之員工只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第一季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637 仟元及 680 仟元。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原中央信託局於九十六年間併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第一季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4 仟元及 39 仟元。

#### 四、股東權益

##### (一) 股本

本公司九十六年一月一日之實收資本額為 295,555 仟元，分為 29,555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九十六年第一季分別辦理現金增資 16,000 仟元及員工認股權證現金增資 11,430 仟元，故截至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實收資本額為 322,985 仟元，分為 32,298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九十六年度辦理未分配盈餘與員工紅利轉增資 44,298 仟元，故截至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367,283 仟元，分為 36,728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 (二) 員工認股權證

本公司為提升員工士氣及招納優秀人才，分別於九十二年八月二十九日及九十五年四月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 1,254 單位及 846 單位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每一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1,000 股，行使價格 10 元，存續期間約為六年，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故該等認股權憑證所需新增發行之普通股分別為 1,254 仟股及 846 仟股。本公司依內含價值法計算認股權證之成本。九十六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之認股權憑證計 1,143 單位，均於九十六年第一季以交付新股方式執行完畢，致使員工認股權期初 545 仟元連同本期增加數 4,099 仟元合計 4,644 仟元，轉列至資本公積－普通股

溢價。權利期間說明如下，實際執行期間本公司董事長得視情況調整之：

<u>認股權證授予期間</u>	<u>累積最高可行使認股比例</u>
屆滿二年	50%
屆滿三年	75%
屆滿四年	100%

九十六年第一季員工認股權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u>單</u>	<u>位</u>	<u>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u>
期初流通在外	1,143		\$ 10
本期行使	( 1,143)		10
期末流通在外	-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 公平價值	\$ -		

截至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已無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證。

九十六年第一季依內含價值法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4,099 仟元，已列入薪資費用中。本公司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後所給與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計 846 單位，若採公平價值法，則九十六年第一季認列之酬勞成本將為 645 仟元，與內含價值法成本 4,099 仟元之損益影響數計 3,454 仟元，相關之擬制資料如下：

	<u>稅</u>	<u>前</u>	<u>稅</u>	<u>後</u>
報表認列盈餘	\$ 29,173		\$ 22,969	
擬制成本	\$ 3,454		\$ 3,454	
擬制盈餘	\$ 32,627		\$ 26,423	
擬制每股盈餘	\$ 0.92		\$ 0.74	

以上述公平價值法所估計之酬勞成本，其給與日員工認股權之公平價值係採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各項假設因素如下：

假 設	無風險利率	2.165%
	預期存續期間	6 年
	預期價格波動率	27.12%
	股 利 率	14.73%

### (三)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一次及實收股本之一定比例為限。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 (四)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1. 本公司正值成長期，股利政策須視本公司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在兼顧股東利益及本公司財務結構健全目標下，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並提報股東會。股東股利得以股票或現金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三十。
2.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已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酌情保留部分，並按下列比例擬訂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 (1) 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七。
  - (2)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 (3) 其餘為股東股息及紅利。

員工紅利發放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從屬公司之員工。

3. 九十七年第一季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稅後淨利之 15% 及 3% 計算。於期後期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當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4. 本公司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業於九十六年六月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發放員工紅利 17,140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2,300 仟元，其中員工紅利轉增資 12,000 仟元（佔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

日流通在外股數之比例 4.06%)，餘以現金分派，該年度原稅後基本每股盈餘 3.83 元，如將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視為該年度費用之擬制性稅後基本每股盈餘 2.97 元。

5. 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案，業於九十七年三月經董事會擬議，惟截至會計師核閱報告書出具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分配案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五 每股盈餘

	九 十 七 年 第 一 季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 數		
	金 額 ( 分 子 )		( 分 母 )	每股盈餘 ( 元 )		
	稅 前	稅 後	( 仟 股 )	稅 前	稅 後	
本期淨利	\$ 31,176	\$ 26,668	36,728	\$ 0.85	\$ 0.73	

	九 十 六 年 第 一 季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 數		
	金 額 ( 分 子 )		( 分 母 )	每股盈餘 ( 元 )		
	稅 前	稅 後	( 仟 股 )	稅 前	稅 後	
本期淨利	\$ 29,173	\$ 22,969	35,634	\$ 0.82	\$ 0.64	

#### 六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性質別 \ 功能別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六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	19,686	19,686	-	13,510	13,510
薪資費用	-	17,418	17,418	-	11,349	11,349
勞健保費用	-	869	869	-	1,075	1,075
退休金費用	-	661	661	-	719	719
其他用人費用	-	738	738	-	367	367
折舊費用	-	1,121	1,121	-	1,053	1,053
攤銷費用	12,899	2,852	15,751	13,027	2,560	15,587

七、營利事業所得稅

「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施行，其計算基礎係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額，再加計所得稅法及其他法律所享有之租稅減免，按行政院訂定之稅率（百分之十）計算基本稅額，該基本稅額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相較，擇其高者，繳納當年度之所得稅，本公司已將其影響考量於當期所得稅中。

(一)本公司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應付所得稅估計如下

	<u>九十七年第一季</u>	<u>九十六年第一季</u>
稅前利益	\$ 31,176	\$ 29,173
加(減):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 56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3,965	6,423
處分投資利益	( 118)	-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541)	( 2,628)
已實現職工福利	( 161)	-
其他	741	( 192)
全年所得額	34,062	32,215
減: 免稅所得額	( 3,547)	-
估計一般課稅所得	30,515	32,215
估計一般稅額 (x25%—10)	7,619	8,044
加: 補徵基本稅額	-	-
加: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	-	-
應納稅額	7,619	8,044
減: 投資抵減	( 3,351)	( 4,022)
估計所得稅費用	4,268	4,022
減: 扣繳稅款	( 315)	( 65)
加: 期初應付所得稅	35,675	19,645
期末應付所得稅	<u>\$ 39,628</u>	<u>\$ 23,602</u>

(二)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構成項目如下:

	<u>九十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u>	<u>九十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投資抵減	\$ 13,043	\$ 13,043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3,846	2,222
未實現兌換利益	( 736)	( 268)
其他	1,071	82
遞延所得稅資產合計數	<u>17,224</u>	<u>15,079</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減：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產	(\$ 13,043)	(\$ 13,043)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4,181	2,03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3,688)	( 2,036)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493	\$ -

(三)本公司九十一及九十三年度增資擴展新增設備計畫，經經濟部核准適用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九條之二第一項，以及符合製造業及相關技術服務業新增投資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獎勵辦法第五條之規定，業於九十五年九月十四日取得台北市政府建設局 09530078600 號函核准，自九十五年七月十一日起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另本公司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九條之二第二項規定，選定九十六年一月一日為延遲免稅期間之起始日。

(四)截至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得用以抵減以後年度所得稅額之投資抵減金額及明細如下：

最後抵減 年    度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 餘    額	可抵減總額	法    令    依    據
九十九年	研究發展	\$ 13,043	\$ 23,058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一〇〇年	"	-	12,466	"
一〇一年	"	-	3,351	"
		<u>\$ 13,043</u>		

(五)本公司之所得稅費用與當期應負擔之所得稅調節如下：

	九十七年第一季	九十六年第一季
當期應負擔之所得稅	\$ 4,268	\$ 4,022
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	240	999
前期所得稅低估	-	1,183
所得稅費用	<u>\$ 4,508</u>	<u>\$ 6,204</u>

(六)兩稅合一實施後，其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六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1,291	\$ 4,791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 -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 157,493	\$ 109,627
預計（實際）當年度盈餘分配 之稅額扣抵比率	<u>25.98%</u>	<u>25.90%</u>

本公司預計九十七及九十六年第一季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係含應計九十七及九十六年第一季估計應付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的個人及在中華民國境內無固定營業場所的營利事業，在中華民國境內取得公司、合作社分配的股利或盈餘總額所含被投資公司或合作社已繳納的營利事業所得稅額，不得抵繳該股利淨額或盈餘淨額的應扣繳稅額。但因被投資公司或合作社的盈餘未分配，依規定應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的部分，則不在此限。

(七)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四年度，惟本公司對九十四年度核定內容不服，擬依法提出更正申請，目前案件仍經稅捐稽徵機關審理中，本公司為求穩健，業已提列相關稅捐費用。

#### 六 關係人交易

#####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係本公司之董事
Tiger Glory Limited	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Empia Technology, Inc.	係本公司之孫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收入淨額

	九十七年第一季		九十六年第一季	
	金	估該 額 科目%	金	估該 額 科目%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29,041	20	\$ 33,575	28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及收款條件與一般非關係人雷同。

2.進 貨

	九十七年第一季		九十六年第一季	
	金	估該 額 科目%	金	估該 額 科目%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52	-	\$ -	-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價格及付款條件均與一般非關係人雷同。

3.應收關係企業款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	估該 額 科目%	金	估該 額 科目%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22,248	32	\$ 23,223	33

4.其他應收款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	估該 額 科目%	金	估該 額 科目%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10	-	\$ -	-

5.應付關係企業款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	估該 額 科目%	金	估該 額 科目%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54	-	\$ -	-

## 6. 其他收入

	九十七年第一季		九十六年第一季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9	-	\$ -	-

## 7. 技術權利金

九十五年七月本公司與 Empia Technology, Inc. 訂約，技術使用遞延權利金 157,104 仟元（美金 4,800 仟元），截至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已攤提之技術轉讓權利金 91,644 仟元，九十七年第一季攤提 13,092 仟元，帳列其他營業成本。截至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尚未支付之技術授權權利金共計 55,328 仟元帳列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43,168 仟元及其他負債 12,160 仟元。權利金合約主要內容如下：

合 約 人	契 約 期 間	主 要 內 容
Empia Technology, Inc.	95 年 7 月～98 年 6 月計 12 季	(1) 技術移轉及技術授權使用權利金。 (2) 影音同步壓縮儲存技術之移轉及使用權利金。 (3) 權利金依契約規定方式支付。

## 五. 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已提供予進貨廠商及關稅局作為應付款項及關稅先放後稅之擔保品。

	九十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質押定存	\$ 6,000	\$ 5,000

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受質押定期存款利率分別為 2.215%～2.495% 及 2.015%。

## 六. 重大期後事項

本公司依九十七年二月一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計 4,188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0% 供本公司員工優先承購，餘全數提撥辦理股票初次上櫃前公開承銷。

本次現金增資採溢價方式辦理，發行價格經詢價圈購作業並與承銷商共同議定後，訂為每股新台幣 57 元。上開增資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並經本公司九十七年三月十二日董事會決議以同年四月十二日為增資基準日，惟截至財務報告日止，尚未完成變更登記。

## 二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之資訊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九 十 七 年		九 十 六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 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670,019	\$ 670,019	\$ 362,441	\$ 362,44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 益之金融資產—流 動	-	-	181,427	181,427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 投資	2,401	2,401	18,652	18,652
存出保證金	1,649	1,607	1,769	1,730
負 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106,064	106,064	101,658	101,658
其他負債—應付權利 金	12,160	11,848	66,180	64,736

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一)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應付費用、其他流動金融資產及負債。
- (二)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 (三)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係依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其折現率係以銀行之定期存款利率為準。
- (四)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為未上市（櫃）公司者，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五)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七年	九十六年	九十七年	九十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三月三十一日	三月三十一日	三月三十一日
資 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一流動	\$ -	\$ 181,427	\$ -	\$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	-	2,401	18,652
存出保證金	-	-	1,607	1,730
其他負債－應付權				
利金	-	-	11,848	64,736

#### (六)財務風險資訊

##### 1.市場風險

本公司並未從事以固定利率計息或與匯率相關之投資或融資活動，故市場利率或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商品公平價值並無重大影響。

##### 2.信用風險

金融商品受到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所持有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因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或公司，依過去交易經驗判斷並訂有一定之交易額度，預期未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均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並未從事以浮動利率計息之投資或融資活動，故市場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商品未來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影響。

### 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內容	說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內容	說明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三
2	資金貸與他人。	無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一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無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附表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Tiger Glory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	\$ 2,401	100	\$ 2,401	
Tiger Glory Limited	Empia Technology, Inc.	"	"	1,800	-	100	-	註

註：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為負，轉列其他負債計 1,841 仟元。

附表二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群益安穩收益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 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 產—流動	基金公司	無	6,635	\$ 100,374	925	\$ 14,000	7,560	\$ 114,485	\$ 114,374	\$ 111	-	\$ -

附表三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iger Glory Limited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Investment	\$ 32,941	\$ 32,941	1,000	100	\$ 2,401	(\$ 3,965)	(\$ 3,965)	
Tiger Glory Limited	Empia Technology, Inc.	California U.S.A.	IC 晶片研發及設計	32,850	32,850	1,800	100	-	( 3,965)	( 3,965)	註

註：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為負，轉列其他負債計 1,841 仟元。